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5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刊载的《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》。公告编号：（2015-025、2015-026）

（二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,000万元变更为40,000万元，同意对《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详见巨潮资讯网刊载的《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详见巨潮资讯网刊载的《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的《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2015-027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 年 4 月 24 日